



公司註冊處
信託及公司服務提供者註冊辦事處

切勿無牌經營 信託或公司服務業務



聯絡我們



香港九龍九龍灣宏遠街 1 號「一號九龍」12 樓 1208 室



2867 2600



enq@tcsp.cr.gov.hk



3586 9987



www.tcsp.cr.gov.hk



如果你在香港**無牌**經營信託或公司服務業務



罰款最高港幣 10 萬元



監禁最高 6 個月

根據《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條例》（第 615 章）第 53F(1)條，任何人在沒有牌照的情況下，在香港經營信託或公司服務業務，即屬違法。

如何申請信託或公司服務提供者牌照？

以電子形式提交

全日 24 小時



於我們網站下載牌照

以印本形式交付

星期一至五
上午 8:45 至下午 5:30

親身提交 - 現金 / 支票 /
轉數快
以郵遞方式提交 - 支票

於本辦事處領取牌照



詳情請參閱《[申請信託或公司服務提供者牌照](#)》資料小冊子。

我剛提交了信託或公司服務提供者牌照的申請，
我可以立即經營信託或公司服務業務嗎？



不可以！

你只可於獲批牌照後，
才可以經營信託或公司服務業務。



何人須要申請信託或公司服務提供者牌照？

提供地址

我的公司向客戶提供註冊辦事處、
營業地址以及通訊地址的
服務。

須要

我是一名業主，並經營出租寫字樓
或商業處所的業務。

不須要

擔任公司秘書

我是公司的僱員，並被委任為
該公司的公司秘書。

不須要

我以業務形式擔任不同公司的
公司秘書。

須要



以上並非全面例子，僅供參考。如有需要，請徵詢獨立的法律或專業意見。

如何確定某人是否信託或公司服務持牌人？

免費

24小時



www.tcsp.cr.gov.hk



查閱

信託或公司服務
持牌人登記冊



詳情請參閱《查閱「信託或公司服務持牌人登記冊」》資料小冊子。

如果我懷疑某人在香港無牌經營信託或公司服務業務，
我可以怎麼辦？

請向「信託及公司服務提供者註冊辦事處」舉報



enq@tcsp.cr.gov.hk



九龍灣辦事處



3586 9987



詳情請參閱《信託或公司服務提供者發牌指引》。